

《穿越圣经》

以西结书（12） 如果人悔罪归向神，神就会给人新的方向、 新的爱和改变生命的新能力（结 17:8-19:3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在上一次节目，我们查考与分享了以西结书 15:1-17:7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在以西结书 15-17 章中，神给以西结的信息进一步说明，神要毁灭耶路撒冷。第一个信息是关于一棵葡萄树。这棵树一开始就没用，被烧过之后就更没用了。耶路撒冷的百姓对神来说，就是棵没用的葡萄树。他们因为拜偶像，所以遭到了毁灭，连城市也被烧毁了。根据以赛亚书 5:1-8 的记载，以赛亚也曾把以色列国比作一个葡萄园。今天，我们对神是否也变得麻木、不结果子呢？我们如何开始实现神给我们定的计划呢？神要使用我们，你预备好没有？

以西结书 16 章的信息提醒耶路撒冷，百姓以前在迦南列邦中受蔑视的处境。神以婴孩成长为成熟女性的形象来提醒耶路撒冷：是神把她从卑微的境地养大成人，并获得作神新娘的极大荣耀。可她辜负了神的信任，向异教国家献媚行淫，学效他们的习俗。今天，如果我们也把神推在一旁，去追求其他东西，哪怕是教育、家庭和享乐，我们就是在以同样方式背弃神。

迦南是耶路撒冷这地方的古名，被以色列的子孙沿用了。圣经常常使用这个名字来指该地区败坏的异教国家。亚摩利人和赫人是迦南地区以邪恶闻名的两大民族。但神在这里所暗指的是，神的百姓并不比迦南人好多少。

神对犹太的关照和爱护，就是让他们脱离外邦及其假神。现在这个民族已经成熟了，有了名气，但她却忘记是谁赐给自己生命的。这就叫灵命上的淫乱（即所谓叛教，离开了那惟一的真神）。当我们变得成熟和有知识的时候，我们不要背离那位真正爱我们的神。

在以色列人占领迦南之前，迦南人就一直用儿童献祭；但根据利未记 20:1-3 的记载，这是神严厉禁止的。根据列王纪下 16:3 和 21:6 的记载，在以西结的时代，人们公开以自己的子女献祭。在耶利米书 7:31 和 32:35，耶利米也证实这是一个普遍的习俗。连神的百姓和祭司中都有这邪恶的行为，圣殿显然已不适合神居住了。当神离开圣殿的时候，神就不再是犹太的指导和保护了。

犹太的行为那么淫荡，以至于那些敬拜别神的人，包括以色列最大的敌人非利士人，都为这种行为感到羞耻，犹太人在行恶方面远超过了他们。

根据创世记 19:24-25 的记载，所多玛城是个完全腐败的象征，因邪恶被神彻底毁灭。撒马利亚是原来北国的首都，遭到南国犹太人的蔑视和抵制。被称为撒马利亚和所多玛的姊妹已够坏的了，若被称为更加堕落，则意味着犹太的罪恶已罄竹难书，难逃毁灭了。认为犹太更坏的原因，并不一定是犹太恶行更甚，而是因为犹太知道得更多，却仍明知故犯。同样，在我们生活的时代，神的信息已经通过圣经向我们表明了，如果我们继续犯罪，那我们就比犹太更坏。

审判和谴责所多玛，特别是指出她那可怕的性犯罪，是一件很容易的事。但是，以西结是在提醒犹大：所多玛被毁是因为百姓的高傲，饱食终日，对需要帮助的穷人漠不关心。表面上的罪我们容易避免，例如我们可能不会犯像淫乱、同性恋、偷窃和谋杀这样可怕的罪，但我们却可能因过上了富足的生活，就犯像高傲、贪食和对有需要的人漠不关心这样的罪。这些罪也许不会使我们感到有多严重，但那同样是神所憎恶的罪。

百姓没有信守他们的承诺，所以什么都不配，只配受惩罚。神却不会因此撤回自己对选民的应许。如果百姓回头，神就会再次赦免他们，并且更新与他们的约。这个约在耶稣为全人类付赎价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开始生效。没有一个人是神不愿赦免的。我们虽然什么都不配，只配受对罪的惩罚，但神的膀臂能触到我们。当我们悔改归向神的时候，神绝不会失言而不拯救、不赦免我们。

以西结书 17 章提到两只鹰。第一只鹰代表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。他任命西底家在耶路撒冷作王。西底家反抗这一安排，并试图与埃及联盟跟巴比伦对抗。第二只鹰是指埃及。这些事发生的时候，以西结在几百公里以外的巴比伦描述了这些事件。犹大的先知耶利米，也警告西底家不要结这样的盟约。虽然人各一方，两位先知却有着相同的信息。因为他们都在为神说话。神引导自己拣选的代言人，说出神要对全世界讲的真理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研读与查考以西结书 17:8-19:3 的内容。

以西结书 17:8-10 记载：“这树栽于肥田多水的旁边，好生枝子，结果子，成为佳美的葡萄树。你要说，主耶和华如此说：这葡萄树岂能发旺呢？鹰岂不拔出它的根来，芟除它的果子，使它枯干，使它发的嫩叶都枯干了吗？也不用大力和多民，就拔出它的根来。葡萄树虽然栽种，岂能发旺呢？一经东风，岂不全然枯干吗？必在生长的畦中枯干了。”

神没有彻底歼灭犹大，而是立西底家为王，使犹大存立在巴比伦统治之下，原因有两点：第一，为了使他们学会谦卑而归向神；第二，为了在患难中维护犹大的政权。

这段经文也包含两种含义，这也是预言的整体特点。首先，在属灵意义上，本段经文是指离弃神的以色列，如同连根拔起的树不仅无法结果子，而且最终会枯干而死。其次，在历史上，本段经文预言了犹大因废弃与巴比伦的主仆关系，并与埃及结盟而得到悲惨的结局。

“东风”是每年 5 月和 10 月，从东部叙利亚沙漠刮到巴勒斯坦的热风，使农作物枯死，且吹干泉水和井水。这象征巴比伦将要入侵犹大。

以西结书 17:11-15 记载：“耶和华的话临到我说：‘你对那悖逆之家说：你们不知道这些事是什么意思吗？你要告诉他们，巴比伦王曾到耶路撒冷，将其中的君王和首领带到巴比伦自己那里去。从以色列的宗室中取一人与他立约，使他发誓，并将国中有势力的人掳去，使国低微不能自强，惟因守盟约得以存立。他却背叛巴比伦王，打发使者往埃及去，要他们给他马匹和多民。他岂能亨通呢？行这样事的人岂能逃脱呢？他背约岂能逃脱呢？’”

有趣的是，尼布甲尼撒信守约定。神的百姓违约背信，外邦人却能信守、履行当尽的义务。这是多么讽刺啊！在教会，你会看到有些人虽然抱着圣经，但是他们的心早就离开神、言行不一了。然而，有些企业人士，虽然还没有信主，其品德却是高尚的。

尼布甲尼撒要彻底毁灭西底家。

以西结书 17:18 记载：“他轻看誓言，背弃盟约，已经投降，却又做这一切的事，他必不能逃脱。”

神说：“我就是要西底家受到审判。”亲爱的听众朋友，有些基督徒终有一天会受到管教，为他们在地上活出的生命负责，我真不希望自己成为这种基督徒。神一定会审判的。

以西结书 17:24 记载：“田野的树木都必知道我一耶和华使高树矮小，矮树高大；青树枯干，枯树发旺。我一耶和华如此说，也如此行了。”

有时，神许可一个不敬虔的国家去搅扰、去摧毁那些自称是神的子民，却又背离神的人。例如有些人的道德已经沦丧，最严重的问题是离教叛道。不论是内在、或外在，他们都没有平安，到处都是麻烦、有难题。神说恶人不能逃罪，他们将来一定要面对审判。

在以西结书 18 章，神要显明祂对每一个人、个别地施行审判。

以西结书 18:1-2 记载：“耶和华的话又临到我说：‘你们在以色列地怎么用这俗语说“父亲吃了酸葡萄，儿子的牙酸倒了”呢？’”

以西结又再一次清楚表明，这不是他个人的看法，而是出自神的话。

以色列后裔流传着一句谚语，耶利米曾两次提到这个谚语。耶利米书 31:29 记载：“当那些日子，人不再说：父亲吃了酸葡萄，儿子的牙酸倒了。”耶利米哀歌 5:7 记载：“我们列祖犯罪，而今不在了；我们担当他们的罪孽。”我相信这个谚语是出自出埃及记 20:5，经文说：“不可跪拜那些像，也不可事奉它，因为我耶和华—你的神是忌邪的神。恨我的，我必追讨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；”但从这节经文衍生的谚语是不正确的。把经文断章取义、不顾上下文，就有危险。这是一个错误的谚语：祖先偷吃了不成熟的葡萄，子孙却要承受刑罚。在某些程度上，这个说法又是正确的；但是，不论是父、是子，神都要按照各人所行的施行审判。这不是永生的审判，而是神在今世审判各人有没有遵守神的道。

以西结书 18:3 记载：“主耶和华说：‘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，你们在以色列中，必不再有用这俗语的因由。’”

在这一章，“生”这个字出现十三次，“死”则出现了十四次。在这里，“生”、“死”都出现了，但这并不是神所说的“永生”或“永死”。神是说到祂在今世对各人在世上的作为所施行的审判，我们要从这个观点来解读这一章的内容。

以西结书 18:4 记载：“看哪，世人都是属我的；为父的怎样属我，为子的也照样属我；犯罪的，他必死亡。”

神说世人都是神造的，理应是属祂的。如果祖先的罪临到子孙身上，那是因为子孙沿袭了祖先的罪行。每一个人都要为自己的罪受死。申命记 24:16 记载：“不可因子杀父，也不可因父杀子；凡被杀的都为本身的罪。”神借以西结的口也说：“犯罪的，他必死亡。”神要审判每一个人。

以西结书 18:5-9 记载：“人若是公义，且行正直与合理的事：未曾在山上吃过祭偶像之物，未曾仰望以色列家的偶像，未曾玷污邻舍的妻，未曾在妇人的经期内亲近她，未曾亏负人，乃将欠债之人的当头还给他；未曾抢夺人的物件，却将食物给饥饿的人吃，将衣服给赤身的人穿；未曾向借钱的弟兄取利，也未曾向借粮的弟兄多要，缩手不作罪孽，在两人之间，按至理判断；遵行我的律例，谨守我的典章，按诚实行事——这人是公义的，必定存活。这是主耶和华说的。”

“未曾在山上吃过祭偶像之物，”是指这人没有拜偶像，他是敬虔的，有遵行神的诫命和律例。这样的人因信靠神而被称为义，因此，“必定存活。这是主耶和华说的。”神在讲今生，不是永生。神必定在这人还活着的时候赐福他，这是旧约的祝福。

以西结书 18:10-13 记载：“他若生一个儿子，作强盗，是流人血的，不行以上所说之善，反行其中之恶，乃在山上吃过祭偶像之物，并玷污邻舍的妻，亏负困苦和穷乏的人，抢夺人的物，未曾将当头还给人，仰望偶像，并行可憎的事，向借钱的弟兄取利，向借粮的弟兄多要——这人岂能存活呢？他必不能存活，他行这一切可憎的事，必要死亡，他的罪（原文是血）必归到他身上。”

但是义人也可能会有不义的儿子。神会审判作恶的儿子，不会审判行善的父亲。

以西结书 18:14-17 记载：“他若生一个儿子，见父亲所犯的一切罪便惧怕（有古卷：思量），不照样去做；未曾在山上吃过祭偶像之物，未曾仰望以色列家的偶像，未曾玷污邻舍的妻，未曾亏负人，未曾取人的当头，未曾抢夺人的物件，却将食物给饥饿的人吃，将衣服给赤身的人穿，缩手不害贫穷人，未曾向借钱的弟兄取利，也未曾向借粮的弟兄多要；他顺从我的典章，遵行我的律例，就不因父亲的罪孽死亡，定要存活。”

也就是说儿子可以决定不跟从父亲的罪行。以色列历史中有好几个这样的例子。亚哈斯是个坏王，但他的儿子希西家却带来复兴；约西亚是个好人，其父亲却很坏。

以西结书 18:18 记载：“至于他父亲；因为欺人太甚，抢夺弟兄，在本国的民中行不善，他必因自己的罪孽死亡。”

神要照着每个人的生活态度、言行，施行审判。请记住，此处神不是指永生，而是指当下的审判。神要以色列明白，神是根据这些原则审判他们的。

以西结书 18:19-20 记载：“你们还说：‘儿子为何不担当父亲的罪孽呢？’儿子行正直与合理的事，谨守遵行我的一切律例，他必定存活。惟有犯罪的，他必死亡。儿子必不担当父亲的罪孽，父亲也不担当儿子的罪孽。义人的善果必归自己，恶人的恶报也必归自己。”

这一章两次提到“惟有犯罪的，他必死亡。”分别在 4 节和 20 节。

以西结书 18:31 记载：“你们要将所犯的一切罪过尽行抛弃，自做一个新心和新灵。以色列家啊，你们何必死亡呢？”

这一章的教导回应了当今新的心理学。心理学辩称一个人如果常出错，或不守规矩，要归咎

他的母亲错待他、忽视他、不爱他。其实你是个独立自主的个体。你有罪因为你是个罪人。有一则俗语，听起来有点粗俗，却形容得恰到好处：“好汉作事好汉当。”每一个人都要在神面前交账，到时候，不能再怪父母了。以西结说得非常清楚，以色列人不管信不信神，都要按着他们的生活态度、言行举止，接受神的审判。

以西结书 18:32 记载：“主耶和华说：我不喜悦那死人之死，所以你们当回头而存活。”

本节经文再次提到肉身的死。神不乐见任何人死，死与神的本意相背，神对人类的本意不是死亡。耶稣基督虽然让拉撒路从死里复活，但还是在拉撒路的坟墓前面哭了。死亡不是神的作为，而是因为人犯了罪。

以西结书 19 章有两首哀歌：1-9 节是为以色列王作的哀歌，10-14 节则是为南国犹大作的哀歌。

以西结书 19:1-3 记载：“你当为以色列的王作起哀歌，说：你的母亲是什么呢？是个母狮子，蹲伏在狮子中间，在少壮狮子中养育小狮子。在它小狮子中养大一个，成了少壮狮子，学会抓食而吃人。”

有些圣经注释家认为这是以西结作的哀歌，其实不然。根据马太福音 23:37-39 的记载，这是神，也就是为耶路撒冷哀哭的那一位所作的哀歌，现在神正为以色列王哀哭。这些以色列王是犹大地中很少被人顾念的一群，但是神眷顾他们。是谁为他们潸然泪下？是神！今天，有谁关心你？不会太多吧。你的同事真的关心你吗？教会会友真的关心你吗？你的家人关心你吗？有一位成功的生意人告诉我，说：“我很怀疑有谁真的在乎我。每一个人，包括我的家人，只在乎能从我这里得到什么。”真是可悲！但是神顾念你，也顾念我。活在这浩瀚的宇宙中，能蒙受神的眷顾，这是何等的安慰。你我这么渺小，随时都会迷失，但是神看顾我们，眷顾每一个人。当时的犹大王是一群没有人会为他们哀哭的人。约哈斯和约雅敬这两个人生不逢时，只有神会顾念他们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